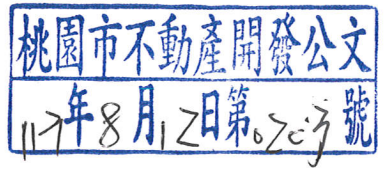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
承辦人：彭瑞莉

電話：03-3322101#5359

傳真：03-3365792

電子信箱：10036156@mail.tycg.gov.tw

3305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1302145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第2季房地產消費糾紛原因統計」相關資料1份
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3年8月1日台內地字第11302643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彙整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在「不動產專業人員訓練服務網」填載之「113年第2季房地產消費糾紛原因統計表」結果，113年第2季房地產消費糾紛案件計有516件，按消費糾紛來源依件數多寡排序如下：1.建商267件；2.仲介業232件；3.代銷業10件；4.其他7件。又房地產消費糾紛原因（不含其他共38類）之前5名及其糾紛來源情形依序為：1.「終止委售或買賣契約」52件（仲介業40件、建商12件）；2.「房屋漏水問題」52件（仲介業40件、建商12件）；3.「廣告不實」46件（仲介業1件、代銷業1件、建商44件）；4.「交屋遲延」35件（仲介業2件、建商33件）；5.「隱瞞重要資訊」34件（仲介業20件、代銷業1件、建商13件）。該糾紛原因統計表得於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→下載專區→公文附

理事長劉守禮

秘書長吳柏毅

第1頁，共2頁
副秘書長柯品涵

秘書陳宇莉

傳真轉知會員

件下載區下載參考。

三、為避免房地產消費糾紛，請貴會協助向會員宣導於執行業務時應依相關規定辦理，以保障不動產交易安全，建立不產交易秩序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法務局

市長張善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